

关于《防汛抢险先进技术装备推广目录》的公示

为加快防汛抢险先进技术装备的推广，切实促进各地防汛抢险关键技术装备建设水平提升，应急管理部组织编制了《防汛抢险先进技术装备推广目录》（以下简称《目录》），现予公示，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。

《目录》不再新增装备条目，在公示期内任何单位和个人对《目录》有其他修改建议的，请于4月13日17时前填写《意见反馈表》，扫描为PDF文件后，通过应急装备综合信息服务网“应急装备之家”（网址：<https://eeh.emerinfo.cn/#/home-page>）提交。单位提出的应加盖单位公章；个人提出的须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复印件，同时提供联系人和联系电话。有关附件可登陆应急管理部网站 www.mem.gov.cn 下载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王成虎，010-62846130。

- 附件：1. 防汛抢险先进技术装备推广目录
2. 意见反馈表

应急管理部科技和信息化司
2023年3月30日